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絲路文旅

NEW SILKROAD CULTURALTAINMENT

NEW SILKROAD CULTURALTAINMENT LIMITED

新絲路文旅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72)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 提名委員會成員

新絲路文旅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Richard Gerardus Franciscus Visser教授(「Visser教授」)已獲董事會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自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Visser教授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Richard Gerardus Franciscus Visser教授，68歲，為荷蘭皇家科學院院士。Visser教授乃國際知名的植物育種及分子遺傳學專家，長期擔任荷蘭瓦赫寧根大學教授兼副校長，該大學為全球頂尖的農業及生命科學機構。彼亦於歐洲多家研究機構及專業組織擔任要職，包括歐洲植物育種協會主席、歐洲馬鈴薯研究協會理事、瓦赫寧根大學學術委員會成員、技術頂尖研究所綠色遺傳學研究組董事會成員、荷蘭品種保護委員會副主席、植物育種虛擬實驗室董事會成員及國際茄科基因組計劃負責人。

Visser教授從事蔬菜遺傳學及功能基因組學研究逾30年，於高產、優質及抗逆性蔬菜育種方面取得了重大科研成果。彼於遺傳育種研究的理論及實踐應用方面作出了傑出貢獻，在《自然》、《自然·生物技術》及《植物細胞》等國際頂級期刊上發表SCI論文1,100餘篇。彼研究成果獲引用超過47,000次，於全球植物育種及生物技術領域具有很高的學術影響力。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Visser教授(i)於本公告日期前過往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於任何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之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亦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及(iii)概無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

於本公告日期，Visser教授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Visser教授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任期為三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惟須按本公司細則之規定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根據服務合約的條款，彼可享有年度酬金180,000港元，有關金額乃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建議經參考其資歷及於本集團之職務及職責後釐定。

Visser教授已確認(a)彼具備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各項因素而言的獨立性；(b)彼於過往或現時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擁有任何財務或其他權益或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連；及(c)於委任時概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Visser教授之其他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之公告。於委任Visser教授後，董事會現時由六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且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條、第3.10A條、第3.21條、第3.25條及第3.27A條項下有關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人數及組成之規定。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Visser教授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新絲路文旅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王廣宇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分別為王廣宇先生、劉華明先生、邱璇女士、張建先生、杭冠宇先生及沈楊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丁良輝先生、周安橋先生及Richard Gerardus Franciscus Visser教授。